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49,400,85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传艺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小丽	戴长霞、刘林	
办公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 33 号	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 33 号	
电话	0514-84606288	0514-84606288	
电子信箱	tsssb01@transimage.cn	tsssb01@transimage.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分为四大板块，一是笔记本电脑键盘薄膜开关线路板（MTS）；二是柔性线路板（FPC）的生产和销售；三是各类电脑键盘及周边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四是纹理膜、3D玻璃面板等手机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

#### 1、笔记本电脑键盘薄膜开关线路板（MTS）业务

笔记本电脑键盘薄膜开关线路板（MTS）业务，由母公司传艺科技和子公司重庆营志实施。产品深耕市场十余年，技术先进成熟，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键盘等产品。公司拥有成熟的全自动生产设备，产能规模、产品品质和生产工艺技术在国内均居于行业前列。

#### 2、柔性线路板（FPC）业务

柔性线路板（FPC）业务，由母公司传艺科技实施。产品广泛应用于笔记本电脑、手机、车载及医疗等行业，应用范围广泛。随着电子产品轻薄化、智能化和便携化等趋势的演进以及指纹识别、多摄像头模组、车联网等技术的创新进步，FPC产

品的市场需求将伴随5G时代终端设备的更新迭代迎来量价的同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胜帆电子，主要用于生产LCP基材柔性线路板和HDI多层柔性线路板及刚柔结合板等中高端印制电路板产品，进一步顺应5G时代消费电子产品的发展趋势，扩充产品线，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满足中高端市场的需求。

### 3、各类电脑键盘及周边产品业务

笔记本电脑键盘业务由母公司传艺科技和子公司昆山传艺实施，台式电脑键盘业务由子公司美泰电子实施。公司于2017年10月收购日冲电子（后更名为“昆山传艺”），于2018年7月收购美泰电子，正式全面进入键盘产业。日冲电子拥有国际发明专利50余项，并拥有国际先进的键盘设计结构，此结构具有更轻、更薄，更适用于自动化生产等特点。美泰电子具有在包括台式电脑键盘在内的计算机外设产品及零部件多年的生产经验、技术优势和客户。公司键盘业务目前已拥有15条代表当今国际先进水平的全自动生产线，下游运用覆盖众多电脑整机一线品牌。

笔记本电脑触控板及按键（Button/Touchpad）业务由母公司传艺科技实施。产品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公司凭借多年生产管理经验和经验丰富的专业研发团队，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居于行业前列，主要客户包括Thinkpad、Lenovo及Dell等。

### 4、纹理膜、3D玻璃面板等手机零部件业务

公司手机纹理膜业务由崇康电子实施。公司于2017年收购崇康电子，新增手机纹理膜产品。崇康电子专业从事UV转印装饰件、按键、纹理防爆膜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客户提供系列的标准产品和定制产品，是全球范围内手机纹理装饰膜片以及纹理外饰片的重要制造商之一，主要客户包括韩国三星电子和华为等，并不断积极开拓其他知名客户资源。

公司手机3D玻璃面板业务由公司前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投入建设，产品可应用于中高端智能手机。截至目前，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尚未达产。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533,937,654.20	1,143,027,794.38	34.20%	668,634,58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288,816.10	96,301,421.78	-22.86%	77,766,28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80,679.41	89,387,127.95	-23.28%	70,744,69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36,061.14	25,535,089.48	280.79%	76,821,480.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1%	10.33%	-2.92%	10.93%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733,862,126.04	1,603,252,177.37	8.15%	1,087,896,78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8,311,188.04	970,747,992.23	6.96%	891,681,773.23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3,952,089.32	318,402,906.52	409,322,803.07	432,259,85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37,381.84	17,008,298.28	29,693,181.66	1,949,95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05,990.65	16,259,288.51	28,948,300.41	-1,132,90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6,318.72	77,264,936.18	14,422,392.17	1,272,414.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邹伟民	境内自然人	62.20%	154,105,000	154,105,000	质押	39,100,000	
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6,290,000	6,290,000			
陈敏	境内自然人	1.27%	3,145,000	3,145,000			
江苏高投鑫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2,370,04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2,366,4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数据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1,596,700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1,309,764	0			
尹龙彬	境内自然人	0.43%	1,063,074	0			
陆瑞兴	境内自然人	0.38%	951,285	0			
费喜明	境内自然人	0.33%	828,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邹伟民与陈敏系夫妻，承源投资为邹伟民控制的企业，邹伟民、陈敏、承源投资为一致行动人。邹伟民和陈敏夫妇分别直接持有传艺科技 15,410.5 万股和 314.5 万股，合计直接持有传艺科技 15,725 万股。此外，邹伟民通过承源投资控制传艺科技 629 万股的表决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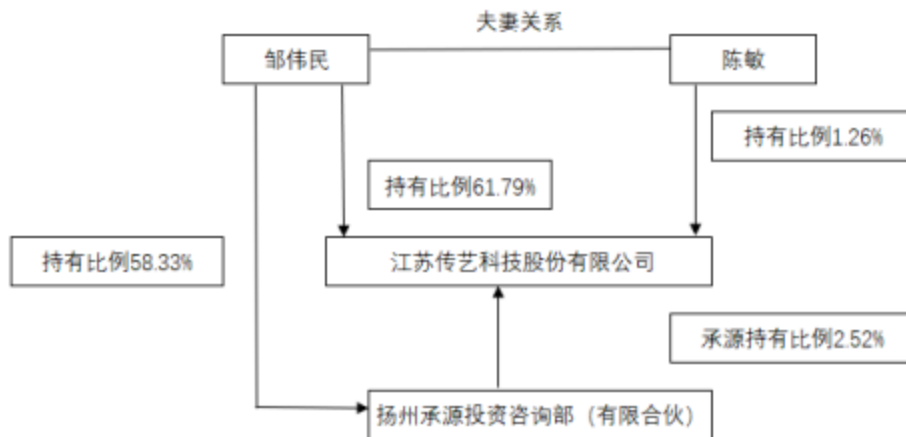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小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6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60,000 股；股东王柳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50,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50,400 股。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紧紧围绕集团的战略方针，着力深耕键盘产业和柔性印制线路板产业。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层及研发团队齐心协力，着力开发行业内的高尖端技术，在技术研发方面取得了许多创新性成果、与主要客户协同合作成功开发出多款独创性新产品，使公司主营业务突破更高技术层面；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同仁不畏艰辛、攻坚克难，超额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实现营业收入1,533,937,654.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2%。回顾2019年，公司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凸显成效。

#### （一）充分发挥竞争优势，突破更多知名品牌客户，产销量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轻薄仍是消费电子产品中高端机型的突破方向。2019年，公司依托现有先进的产品设计结构，对轻薄型键盘做了进一步的优化，引领了产品设计新的方向和趋势，获得了原有的一线国际品牌Lenovo、Thinkpad、三星等品牌客户以外更多客户的认可并进入了小米供应链。同时，也提升了对各大主要品牌客户的市场销售份额。

公司全年协同各大品牌客户，攻克了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及自动化集中大量生产应用等重重难关，在下半年均实现了大批量生产，生产良率及产量在较短时间内快速提升，及时满足了客户在市场旺季的巨大需求。

#### （二）深化公司消费电子产业链布局的需要

作为消费电子产品零组件的制造商，公司长期以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在巩固计算机键盘及相关零组件等主营业务的同时，对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领域持续积极开展前瞻性的技术研发和储备，为拓展公司产品矩阵，抢占市场先机打下坚实基础。智能手机是消费电子产业最重要、最核心的组成部分。近年来，全球智能手机每年的出货量基本稳定在14亿部左右，同时国产智能手机厂商所占市场比重日益增加，智能手机庞大的市场和国产品牌的崛起给国内产业链上游企业带来巨大的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胜帆电子（后于2020年4月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所生产的LCP基材柔性线路板和HDI线路板能够被广泛应用于5G时代的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终端产品，是公司进一步深化消费电子产业链布局战略、分析5G时代消费电子行业发展红利的重要举措。

### （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助推公司长远发展

2019年，公司成功实施了股权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共向符合条件的160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了542.10万份股票期权和361.00万股限制性股票。

此举是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凝聚力和向心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的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努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笔记本电脑键盘薄膜开关线路板（MTS）	112,108,266.23	74,249,361.61	33.77%	-49.38%	-54.09%	6.80%
笔记本电脑触控板及按（Button/Touchpad）	446,072,947.25	361,066,021.90	19.06%	31.02%	33.31%	-1.39%
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所用柔性印刷线路板（FPC）	146,352,177.75	104,078,034.90	28.89%	6.22%	12.95%	-4.24%
笔记本及台式机电脑键盘等输入设备及配件	651,579,502.52	507,103,630.69	22.17%	165.36%	155.59%	2.98%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五、10。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30日，本公司注销子公司昆山传杰电子有限公司。

2019年7月31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650 万元，与高邮市琦想智能技术部（有限合伙）、中国台湾籍自然人徐抗共同投资设立江苏胜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占胜帆电子 65%的股权。本公司将江苏胜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伟民

2020 年 4 月 27 日